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吴通控股”）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2019 年半年度报告》。经核查，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公司《2019 年半年度报告》中“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八、诉讼事项”的涉案金额应以“万元”为单位填写，却误以“元”为单位填写，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江苏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诉杭州沃动科技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案	200,000	否	一审结束	已全额收回应收合同款项 200,000 元。	一审判决已生效并履行完毕（2018）苏 0507 民初 4543 号		
苏州市吴通智能电子有限公司诉江	1,609,656	否	一审结束	所有买卖合同解除；明岱公司返还吴通智	一审判决已作出（2018）苏 0507 民初		

苏明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软件买卖合同纠纷案				能已付款658,150元;以658,150元为基数,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标准,向吴通智能支付自2018年9月21日至实际清偿之日的违约金;承担诉讼费5,520元。	6127号		
赵海波诉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薪支付劳动争议案	60,000	否	劳动仲裁结束	无须支付任何费用。	仲裁裁决已作出京海劳人仲字【2018】第17264号		
孙卫梅诉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苏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案	20,000	否	一审结束	无须支付任何费用。	达成民事调解,取得民事调解书(2019)苏0507民初228号		
赵海波诉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劳动人事争议案	119,973.33	否	一审结束	吴通集团应于2019年4月10日前支付赵海波费用计15,000元。	达成民事调解并已履行完毕(2019)京0108民初19808号		
北京安信捷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大杰致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	1,738,750.14	否	仲裁结束	大杰致远于2019年10月31日前向安信捷付清服务费1,738,750.14元。	达成仲裁调解书(2019)京仲调字第0504号		
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诉北京大杰致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	240,673.98	否	一审结束	大杰致远于2019年9月30日向北京国都互联付清服务费240,673.98元。	达成民事调解,取得民事调解书(2019)京0105民初43065号		

苏州市吴通智能电子有限公司诉江苏明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软件买卖合同纠纷案二审	1,609,656	否	正在二审中	暂无结果	暂无生效裁决		
广州新蜂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诉贵州盛世动景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47,861,214.8	否	正在一审中	暂无结果	暂无生效裁决		
广州新蜂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诉王明欢、陈静雯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一案	17,504,988.08	否	正在一审中	暂无结果	暂无生效裁决		
苏州尚霆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诉苏州市吴通智能电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34,200	否	一审结束	吴通智能电子于2019年5月10日向苏州尚霆支付31,924.79元。	达成民事调解并已履行完毕（2019）苏0507民初2379号		
互众广告（上海）有限公司就广州新蜂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向王明欢提请仲裁一案	38,654,365.95	否	正在仲裁中	暂无结果	暂无生效裁决	2019年08月09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广州新蜂业绩补偿暨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89）
北京品众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诉广州新蜂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109,556.15	否	一审结束（达成和解协议并办理撤诉）	根据《协议书》，广州新蜂于2019年8月16日向品众支付950万元。	达成和解并品众办理撤诉手续（2019）京0105民初22306号	2019年08月20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孙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进

司、北京仁和天泽、王明欢网络服务合同纠纷一案							展公告》 (公告编号: 2019-091)
广州新蜂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诉武汉清风得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	2,849,825	否	正在强制执行中	2019年7月22日新蜂与武汉清风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由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调解书确定:(1)武汉清风将于2019年7月31日前支付所有款项,计2,883,810元(本金275万元及违约金133,810元)。若武汉清风逾期不付,将需承担30万元违约金。(2)新蜂承担本案诉讼费15,405元,及财产保全费5,000元,合计20,405元。	达成民事调解并已申请强制执行(2019)粤0106民初23121号		
广州新蜂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诉武汉清风得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	11,220,014.59	否	正在强制执行中	2019年7月22日新蜂与武汉清风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由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调解书确定:(1)武汉清风欠款11,109,919.98元(本金10,772,829.98元及违约金337,090元)还款计划①于2019年8月31	达成民事调解并已申请强制执行(2019)粤0106民初23122号		

				<p>日前支付 400 万元；②2019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 500 万元；③2019 年 10 月 31 日前支付剩余款项计 2,109,919.98 元。若武汉清风逾期不付，将需承担 100 万元违约金。</p> <p>(2) 新蜂承担本案诉讼费 45,545 元，及财产保全费 5,000 元，合计 50,545 元。</p>			
--	--	--	--	--	--	--	--

更正后：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江苏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诉杭州沃动科技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案	20.00	否	一审结束	已全额收回应收合同款项 200,000 元。	一审判决已生效并履行完毕(2018)苏 0507 民初 4543 号		
苏州市吴通	160.97	否	一审结束	所有买卖合同	一审判决已		

智能电子有限公司诉江苏明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软件买卖合同纠纷案				解除；明岱公司返还吴通智能已付款658,150元；以658,150元为基数，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标准，向吴通智能支付自2018年9月21日至实际清偿之日的违约金；承担诉讼费5,520元。	作出（2018）苏0507民初6127号		
赵海波诉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薪支付劳动争议案	6.00	否	劳动仲裁结束	无须支付任何费用。	仲裁裁决已作出京海劳人仲字【2018】第17264号		
孙卫梅诉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苏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案	2.00	否	一审结束	无须支付任何费用。	达成民事调解，取得民事调解书（2019）苏0507民初228号		
赵海波诉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劳动人事争议案	12.00	否	一审结束	吴通集团应于2019年4月10日前支付赵海波费用计15,000元。	达成民事调解并已履行完毕（2019）京0108民初19808号		
北京安信捷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大杰致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	173.88	否	仲裁结束	大杰致远于2019年10月31日前向安信捷付清服务费1,738,750.14元。	达成仲裁调解书（2019）京仲调字第0504号		
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诉北京大杰致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4.07	否	一审结束	大杰致远于2019年9月30日向北京国都互联付清服务费240,673.98	达成民事调解，取得民事调解书（2019）京0105民初		

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				元。	43065 号		
苏州市吴通智能电子有限公司诉江苏明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软件买卖合同纠纷案二审	160.97	否	正在二审中	暂无结果	暂无生效裁决		
广州新峰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诉贵州盛世动景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4,786.12	否	正在一审中	暂无结果	暂无生效裁决		
广州新峰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诉王明欢、陈静雯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一案	1,750.50	否	正在一审中	暂无结果	暂无生效裁决		
苏州尚霆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诉苏州市吴通智能电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3.42	否	一审结束	吴通智能电子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向苏州尚霆支付 31,924.79 元。	达成民事调解并已履行完毕（2019）苏 0507 民初 2379 号		
互众广告（上海）有限公司就广州新峰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向王明欢提请仲裁一案	3,865.44	否	正在仲裁中	暂无结果	暂无生效裁决	2019 年 08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广州新峰业绩补偿暨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89）
北京品众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诉广州新	1,310.96	否	一审结束（达成和解协议并办理撤	根据《协议书》，广州新峰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向品众支	达成和解并品众办理撤诉手续（2019）京	2019 年 08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孙公司银行账户部

蜂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仁为天泽、王明欢网络服务合同纠纷一案			诉)	付 950 万元。	0105 民初 22306 号		分资金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9-091)
广州新蜂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诉武汉清风得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	284.98	否	正在强制执行中	2019 年 7 月 22 日新蜂与武汉清风双方达成调解协议, 由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 调解书确定: (1) 武汉清风将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前支付所有款项, 计 2,883,810 元 (本金 275 万元及违约金 133,810 元)。若武汉清风逾期不付, 将需承担 30 万元违约金。(2) 新蜂承担本案诉讼费 15,405 元, 及财产保全费 5,000 元, 合计 20,405 元。	达成民事调解并已申请强制执行 (2019) 粤 0106 民初 23121 号		
广州新蜂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诉武汉清风得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	1,122.00	否	正在强制执行中	2019 年 7 月 22 日新蜂与武汉清风双方达成调解协议, 由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 调解书确定: (1) 武汉清风欠款 11,109,919.98 元 (本金 10,772,829.98 元及违约金 337,090 元) 还	达成民事调解并已申请强制执行 (2019) 粤 0106 民初 23122 号		

				款计划①于 2019年8月31 日前支付400 万元；②2019 年9月30日前 支付500万 元；③2019年 10月31日前 支付剩余款项 计 2,109,919.98 元。若武汉清 风逾期不付， 将需承担100 万元违约金。 (2)新蜂承担 本案诉讼费 45,545元，及 财产保全费 5,000元，合计 50,545元。			
--	--	--	--	--	--	--	--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公司将加强定期报告的编制审核披露工作，避免出现类似情况。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

特此公告。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7日